

证券代码: 000026 200026 证券简称: 飞亚达 A 飞亚达 B
债券代码: 112152 债券简称: 12 亚达债 公告编号: 2015-018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（详见 2015 年 4 月 18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）。近日，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》（国资产权[2015]415 号）。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股份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。

二、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，股份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43931.5581 万股，其中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SS）持有 16297.7327 万股 A 股股票，占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37.09%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